

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诉讼的临时信息披露报告

临时信息披露报告〔2025〕24号

根据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8年第2号）的有关规定，本公司对爱尔兰高等法院就CDB Aviation Lease Finance Designated Activity Company等主体诉本公司等主体机身一切险、战争险保险合同纠纷案件民事判决书内容予以披露。

本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于2025年11月29日收到原告律师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的前述一审判决文书，CDB Aviation Lease Finance Designated Activity Company等公司以机身一切险、战争险保险合同纠纷为由在爱尔兰高等法院起诉本公司等主体，针对本公司的初始诉请金额为4412.03万美元。经过法院审判，爱尔兰高等法院判决本公司赔付保险理赔款及相关费用2451.04万美元。上述案件为本公司正常理赔案件，相关判决未对本公司造成重大影响。

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12月10日